**附件3**

**2023年7.16全国公开水域游泳系列赛(花亭湖站)参赛声明**

作为参赛者，我本人、我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做出以下声明：

1、我自愿参加2023年7.16全国公开水域游泳系列赛(花亭湖站)，我确认本人具有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

2、我确认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所制订的各项活动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

3、我确认并已认真了解了参加本次比赛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次运动所可能产生的人身伤亡风险），我在此明确同意将自行承担参加比赛所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

4、在参加比赛前我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并结合检查报告进行自我评估，我承诺自己身体健康，没有影响我参加本次比赛的损伤、病痛、心脏病、突发急性病或其它疾病等，**并承诺本人已新冠阳性转阴后超过30天或在比赛日前30天未出现新冠阳性情况**；本人承诺不酒后进行比赛；自身身体状况能够适应于游泳运动并已为参赛做好准备，承诺愿意承担参赛可能带来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本次运动所可能产生的人身伤亡风险）；

5、我参加此次比赛以及参赛全过程中因个人原因或责任发生的意外伤害事故导致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伤残、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财产损坏、任何形式的盗窃或财产损失等事项，由我自己承担全部责任，并放弃追究和要求组委会赔偿的权利，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6、我将向组委会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或其他文件资料真实有效，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包括组委会拒绝、取消本人参赛资格；

7、我承诺以自己的名义报名参赛，不将报名后获得的参赛资格以任何方式转让给他人，并承担因转让参赛资格所出现的全部责任与后果；

8、**本人特此承诺：**

（1）本人已年满十八（18）周岁；

（2）本人已认真阅读了本文件，充分理解文件内容；

（3）本人认可文件内容，本人的签字是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本人及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已全面理解和同意以上内容，保证本人参赛身份/年龄的真实性，此文件由本人及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亲自签署。冒名代签将被视为违约行为，本人、本人的监护人、法定代理人及冒名者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注：所有参赛者在您提交报名信息后即被默认为您已阅读、理解并同意遵守2023年7.16全国公开水域游泳系列赛(花亭湖站)组委会发布的《2023年7.16全国公开水域游泳系列赛(花亭湖站)规程》及一切相关内容和规定。

代表队负责人： 参赛者签名：

 2023年 月 日